联合国 E/C.2/2011/2/Add.3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8 October 201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非政府组织委员会

2011 年常会

2011 年 1 月 31 日至 2 月 9 日

依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6/31 号决议通过秘书长提交的 2006-2009 四年期报告

秘书长的说明

目录

页次

1. 第 8 天公正中心 3
2. 美国安全工程师协会 3
3. 美国人民支持人口基金协会 4
4. 亚洲流动劳工中心 5
5. 第一民族议会——全国印第安兄弟会 6
6. 援助和救济协会(日本) 6
7. 欧洲议员支持非洲协会 7
8. 贝克特宗教自由基金 8
9. 中国人权研究会 9
10. 公益会世界协商委员会 11
11. 妇女研究和调查基金会 12
12. 国际绿色和平组织 13

10-60753 (C) 231110 101210

请回收

13. 非洲的希望协会 14
14. 国际能源基金会 15
15. 国际妇女写作协会 16
16. 国际妇女年联络小组 17
17. 城市正义中心 17

1. 第 8 天公正中心

(特别咨商地位；1998 年)

导言：第 8 天公正中心是一个基于信仰的组织，总部设在美国伊利诺州芝加哥，会员遍布全球。

组织的目标和宗旨：我们的工作重点针对：通过社会分析、神学反思、非暴力抵制、出版、技术资源和联手工作，促进制度和机构的系统性变迁，以促进对社会公义的教育和认识。

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参加下列会议：2007 年 9 月在美国纽约举行的第 60 届新闻部/非政府组织年会和 2009 年在墨西哥墨西哥城举行的第 62 届新闻部/非政府组织年会。

参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实体的工作：第 8 天公正中心支助下列指定的联合国日：国际人权日、世界水周、移民日以及和平日。第 8 天公正中心还继续制作和分发关于《世界人权宣言》的教学材料。

同联合国机构的合作：无。

依照千年发展目标开展的活动：无。

2. 美国安全工程师协会

(特别咨商地位；2002 年)

导言：美国安全工程师协会是一所全球性协会，为从事安全工作的人提供专业发展与代表服务，目标是保护人类健康和环境。本协会有逾 32 000 名成员，全球设有 151 个支会、35 个分组和 60 个学生分组。

组织的目标和宗旨：美国安全工程师协会的成员每天都在勤奋工作，以确保工人和一般大众的安全和健康，并致力支援其成员的利益。成员可参与本协会 16 种业务专业和六个分科。执业的专业包括：学术、建筑、顾问、工程、环境、防火、保健、工业保健、管理、制造、采矿、石油和天然气、工业部门、风险管理/保险和运输。

本组织的重大变迁：2009 年，本协会开展一项新的战略举措：扩展其作为在安全、保健和环境专业领域全球领袖所发挥的影响力，并于 2008 年同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签订一项谅解备忘录。

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美国安全工程师协会针对从事安全事务、保护工人免遭职业所引起的安全、保健和环境风险的专业人员，加强其能力，力求完成环境可持续性的各项目标。我们的目标是：加强这些人的专业精神和承诺，从而拥有

科学和管理工具，使他们得以同全球各地的工人和雇主交流，促使工作场所更加安全和有益健康。

参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实体的工作：本协会于 2008 年 2 月 25 日至 3 月 7 日出席了妇女地位委员会的会议。

依照千年发展目标开展的活动：目标 1 和目标 7：美国安全工程师协会研订了安全与可持续性指标，以便纳入范围更广的企业社会责任/可持续性指标。这项指标具体要求各公司重新评价它们同供应商在安全和职业健康方面的关系，并呼吁为工人采取更加安全和有益健康的措施。本协会还继续支助其成员，通过致力减少工作场所的事故和其他风险，加强环境上可持续的做法和进一步限制环境退化。

3. 美国人民支持人口基金协会

(特别咨商地位；2002 年)

导言：美国人民支持人口基金协会是根据美国第 501(c)(3)号条款、于 1998 年成立的一个非营利组织，目的是在美国境内营造对联合国人口基金(人口基金)的道义、政治和财政支助。

组织的目标和宗旨：美国人民支持人口基金协会在美国境内宣传人口基金的工作。

组织的重大变迁：2005 年，美国人民支持人口基金协会的任务和工作重点发生了急剧变革。它对其活动进行了重新评价，并拓展一种战略上的远见。本协会确定其首要目标为：为人口基金进行宣传和提高公众对它的认识。推进此一战略宣传工作的两项目标是：(a) 确保美国国会每年继续向人口基金拨款，数额至少为 3 400 万美元，并尽可能减少附加的立法限制；和(b) 在美国针对基层民众培养更多人口基金的拥护者。

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我们利用每年一度的游说日为手段，以便：(1) 教育立法者和展示人口基金拥护者对该组织的支持；(2) 促使参与者鼓励家乡友人参与本协会的活动来加强外联努力；和(3) 通过写信给编辑、博客点和其他相关活动引起民众注意人口基金。2009 年，本协会在游说日召集了来自 19 州的 38 名积极分子前往华盛顿特区，并举行了 63 次会议。2006 年至 2009 年，本协会为人口基金在下列各国的各项方案进行了宣传，并为前往访问的美国人提供便利：乌干达、卢旺达、老挝、柬埔寨、埃塞俄比亚、厄立特里亚和印度。2006 年美国人民支持人口基金协会发起每年一度颁发促进妇女健康和尊严国际奖。

参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实体的工作：美国人民支持人口基金协会致力在美国培养人口基金的支持者。为此目的，它同总部设在美国的其他非营利组织、决策人员、组织和个人组成联盟，宣扬其工作目标。

同联合国机构的合作：本协会和人口基金本着下列精神协力工作：相互尊重、结为伙伴和行事透明、分享信息和构想、彼此协商和协助，以便有效实现其共同目标和目的。美国人民支持人口基金协会同人口基金保持了密切的咨商关系，以确保其工作与人口基金的目标和政策符合一致。

依照千年发展目标开展的活动：2007 年 10 月 18 日至 20 日，由人口基金牵头，在伦敦举办了卓有成效的“妇女发言：全球会议”活动，激起民众注意和支持，以促进孕妇健康，特别是联合国千年发展目标 5。

4. 亚洲流动劳工中心

(特别咨商地位；2002 年)

导言：亚洲流动劳工中心在亚洲宣扬移民工人及其家属的人权和尊严，从而使他们能在可持续、公正和促进两性平等的社会发展环境中变成有效的伙伴。

组织的目标和宗旨：亚洲流动劳工中心的战略目标是：(a) 出版、收集、传播和提供信息和资源材料，着重亚洲的移徙情况；(b) 进行先驱研究；(c) 就亚洲移民权利的问题和关注，提高公众认识和提供教育；(d) 协助建设亚洲移民伙伴群体的能力，监测和通报侵犯移民权利的情事，并宣传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促进移民人权的标准、法律和政策；(e) 推动和协助建立亚洲移民论坛，以之作为重要的亚洲区域移民网络，以促进移民人权；和(f) 宣传、率先推动和建立示范性移民储蓄替代投资方案。

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亚洲流动劳工中心宣扬采纳和有效实施联合国各项核心文件、基本的劳工组织标准和得体的工作原则，并推动其适用，以保护亚洲的移民工人。

参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实体的工作：协助组织移民代表团参加 2006 年 6 月 19 日至 30 日在日内瓦举行的人权理事会开幕会议；出席会议：(a) 2006 年 7 月 12 日在纽约与非政府组织联络处就关于移徙与发展的高级别对话进行的民间社会听询，提交口头意见和发言；向讲习班提供便利；在民间社会大会的几次全体会议上担任主席，和协助起草讲习班的报告和宣告；(b) 由联合国亚洲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亚太经社会)主办，2006 年 11 月 22 日至 24 日在曼谷举行的关于加强国家机构能力，促进男女平等以便研拟移徙政策和保护移民妇女的区域研讨会；(c) 2009 年 6 月 2 日至 19 日在日内瓦举行的人权理事会会议。

同联合国机构的合作：为批准《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进行宣传。同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妇发基金)协力推进一项合办项目，目的是：增强妇女移民、移民家庭佣工的权能、形成和促进妇女移民经济权能与亚洲融合方案。

依照千年发展目标开展的活动：亚洲流动劳工中心的核心方案领域和活动有助于推进千年发展目标目标 1、3、6、7 和 8。2006 年至 2009 年进行的活动包括：移民的能力建设和宣传、提高公众认识方案、网络建设、研究、制订共同立场和战略、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进行游说和宣传。

5. 第一民族议会——全国印第安兄弟会

(特别咨商地位；2002 年)

组织的目标和宗旨：第一民族议会——全国印第安兄弟会作出承诺，推进第一民族人民的利益。2006 年至 2007 年，兄弟会通过几项举措、项目和协定以及通过参与《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宣言》的拟订，实现这些目标。在加拿大进行的一些活动包括：加拿大总理为寄宿学校事件道歉；众议院提出关于联合国宣言的动议；就关于解决土地要求的特别索赔法庭法案同加拿大政府合作、和在 2008 年 3 月举行了第一民族和加拿大政府关于历史条约的联合大会。

参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实体的工作：兄弟会出席了联合国艾滋病毒—肺结核问题领袖论坛。兄弟会主办了会边活动：讨论全球土著人民患染肺结核严重情势的专家小组讨论；2008 年，兄弟会妇女理事会同联合国土著问题常设论坛北美洲代表成员举行会议。2009 年 5 月 18 日至 29 日在纽约举行的土著问题常设论坛会议上，兄弟会进行的活动包括：兄弟会妇女理事会向常设论坛发言，还参加关于男女均衡分析和糖尿病的一次会边活动。它还参加下列活动：2009 年 3 月 16 日至 19 日在土耳其伊斯坦布尔举行的第五届世界水论坛和发表《国际水宣言》；国际政策对话；2009 年 12 月 6 日至 18 日在哥本哈根举行的联合国气候变化会议。

同联合国机构的合作：无

依照千年发展目标开展的活动：其中某些举措包括：参与 2009 年在巴拿马举行的美洲国家组织土著问题首脑会议，工作包括全球除贫战略。

6. 援助和救济协会(日本)

(特别咨商地位；1998 年)

导言：援助和救济协会(日本)是 1979 年设立的一个非政府组织，在逾 55 国开展工作。1997 年，它以国际禁止地雷运动成员组织之一的身份赢得诺贝尔和平奖。

组织的目标和宗旨：本协会旨在提供人道主义救灾援助和宣扬自力更生。工作重点针对下列五项挑战：经济援助、援助残疾人、除雷行动、防治传染病，诸如人体免疫缺陷病毒/获得性免疫缺陷综合症和疟疾；以及宣传活动。

组织的重大变迁：2009 年 6 月，援助和救济协会大会修订其任务声明，开始接纳两项新计划：防治传染病，诸如人体免疫缺陷病毒/获得性免疫缺陷综合症和疟疾的行动和宣传活动。还在 2008 年建立一个研究分部，以便加强本组织提供国际援助的能力。

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向下列灾害的灾民提供救灾用品和援助：2009 年 9 月 Ketsana 台风来袭后，在菲律宾救灾；2009 年 9 月 30 日苏门答腊地震后在印度尼西亚救灾；2008 年 5 月 11 日”纳尔吉斯”气旋袭击后在缅甸救灾。2008 年 5 月 12 日四川地震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向学童提供预铸避难所和教材。在阿富汗伊斯兰共和国塔哈尔省为残疾人设立理疗诊所。在阿富汗，同联合国地雷行动中心咨商后分发雷险教育教材。

参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实体的工作：参与下列活动：亚洲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亚太经社会)2006 年 10 月 18 日至 20 日在曼谷为残疾人举办讲习班，以促进 2007 年残疾人十年的中期审查；2007 年 9 月 19 日至 21 日在曼谷举行的亚太经社会关于亚洲太平洋残疾人十年中期审查的高级别政府间会议；2009 年 12 月 4 日在哥伦比亚卡塔赫纳举行的卡塔赫纳无雷世界峰会：《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公约》缔约国第二次审议大会。

同联合国机构的合作：除上述活动之外，2006 年至 2009 年，本协会在苏丹同联合国地雷行动处协作，编制雷险教材；在柬埔寨向地雷幸存者提供轮椅；2007 年 3 月，同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合作，在安哥拉举办为期三天、基于解决办法的除雷行动研讨会。

依照千年发展目标开展的活动：**目标 2**：实现普及初等教育。行动：在缅甸支助儿童教育。**目标 3**：促进男女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行动：在缅甸和安哥拉为妇女设立职业培训中心。**目标 5**：改善孕妇健康。行动：在苏丹南部兴建诊所和培训助产人员。**目标 6**：防治人体免疫缺陷病毒/获得性免疫缺陷综合症、疟疾和其他疾病。行动：在赞比亚提供关于人体免疫缺陷病毒/获得性免疫缺陷综合症的教育。**目标 7**：确保环境可持续性。行动：在巴基斯坦管理的克什米尔整修供水系统项目。

其他资料：2008 年 11 月，日本援助和救济协会荣获冲绳和平奖。这是颁发给对亚洲太平洋区域和平作出贡献的个人和组织的奖项。

7. 欧洲议员支持非洲协会

(特别咨商地位；2006 年)

组织的目标和宗旨：欧洲议员支持非洲协会同非洲议会结成伙伴，以便加强非洲的议会民主，在欧洲政治议程中维持非洲问题的高优先地位，和促进非洲-

欧洲议会对话。

参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实体的工作：本协会的目标是：提供支助，在非洲实现人权、民主和发展。

本组织的重大变迁：2009 年 10 月，本组织改名为欧洲议员支持非洲协会。

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在联合国儿童基金会的协调下，欧洲议员支持非洲协会筹办了几次研讨会、讲习班和会议，议题针对孤儿和易受伤害儿童。合计约有来自 19 国家的 500 名议员参加了这些研讨会。除其他议题外，讨论题目包括人体免疫缺陷病毒/获得性免疫缺陷综合症问题。

参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实体的工作：2009 年 12 月在丹麦哥本哈根举行的第 15 届《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会议上，本协会、英联邦议会协会和世界银行议会网向哥本哈根的谈判人员发送一份联合声明，内容包括：在网上向欧洲议员支持非洲协会-英联邦议会协会议员简报期间，议员和谈判人员讨论的结果。在援助结构不断变动的背景下，优先推行南南合作和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2010 年 2 月 25 日至 26 日在西班牙马德里，欧洲议员支持非洲协会举办了一次关于下列议题的研讨会：在援助结构不断变动的背景下，实现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的各项目标。这次研讨会就目前正在进行、有关援助改革的各种举措，向与会者提供最新资料。参加研讨会的包括：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资发基金)和联合国千年运动——欧洲。

同联合国机构的合作：欧洲议员支持非洲协会同儿童基金会有两项合作协议，主题是，提供支援，在非洲东部和南部，通过同议员共同采取的举措，扩大回应感染人体免疫缺陷病毒/获得性免疫缺陷综合症的儿童的需要。

依照千年发展目标开展的活动：目标 1：2006 年 9 月在坦桑尼亚开会，议题为私营部门发展和扶贫，会议导致关于小额信贷的会谈。**目标 4**：本协会协同儿童基金会举办活动，重点针对孤儿和易受伤害儿童。**目标 7**：2008 年以来，本协会的工作加紧针对动员议员支援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方案，以便制订扭转环境资源流失的政策。

8. 贝克特宗教自由基金

(特别咨商地位；2002 年)

导言：贝克特宗教自由基金是一间非盈利、促进公益的法律事务所，工作专注于保护一切信仰人民的宗教自由。贝克特基金的总部设在华盛顿特区，在世界各地进行工作。

组织的目标和宗旨：贝克特基金的宗旨为：促进一切信仰人民的宗教自由。

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贝克特基金牵头或参与涉及国际宗教自由问题的诉讼，包括在欧洲人权法院代表阿塞拜疆朱马清真寺的一宗案件。贝克特基金在下列各国进行实况调查和研究旅行：印度、印度尼西亚、中国、马来西亚、约旦、埃及、摩洛哥、土耳其和墨西哥。

参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实体的工作：2009 年 4 月 23 日在日内瓦举行的德班审查会议上，贝克特基金作了口头发言，题为：向前推进：对宗教的诽谤和煽动法。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贝克特基金为下列各国提交了普遍定期审议报告：阿塞拜疆、孟加拉国、缅甸、中国、埃及、法国、印度、伊拉克、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老挝、马来西亚、尼泊尔、尼日利亚、巴基斯坦、沙特阿拉伯、斯里兰卡、土耳其、美国和乌兹别克斯坦。2009 年 10 月 27 日，贝克特基金在联合国纽约总部举办了一项会边活动：由具有联合国咨商关系的非政府组织会议主持的非政府组织宗教和信仰自由委员会会议，讨论言论自由和宗教或信仰自由之间的关系。民间社会成员和驻联合国代表广泛参加了这项活动，小组讲员包括：贝克特基金国际法主任 Cole Durham 先生、Brigham Young 法律和宗教研究中心主任和全球交往研究所的 Suhail Khan 先生。

同联合国机构的合作：贝克特基金积极参与宗教或信仰自由委员会的活动，贝克特基金国际法主任在该委员会担任理事局成员。贝克特基金以这种身份同联合国关于言论和宗教或信仰问题特别报告员举行了无数次会议并向他提供了广泛的研究支助。此外，在 2008 年举行的德班审查会议上，它共同主持了一项会边活动，并以观察员的身份参与关于制定补充标准的特设委员会。

依照千年发展目标开展的活动：本组织的工作促进人权和法治，尤其在法治培训方面，从而有助于社会各阶层人民的全面福祉，包括教育、健康和财务保障。

9. 中国人权研究会

(特别咨商地位：1998 年)

导言：中国人权研究会是中国境内在人权领域最大的全国性非政府组织。其覆盖的地域范围主要在中国大陆。

组织的目标和宗旨：中国人权研究会的活动和任务为：研究中国境内和海外的人权理论、历史和现况、广泛宣传人权知识；参与相关的国际交流与合作；推动中国和世界的人权发展。主要的行动路线：中国人权研究会筹办学术研讨会和专论研究。它出版了若干有关人权的书籍，其中包括：《开放 30 年与中国人权的发展》、《发展、安全与人权》和《中国人权在行动中》。它举办了一系列活动，诸如中国人权展览会、人权书籍赠送仪式、关于中国人权情况的第一本大型粘贴簿、《人权知识问答 100 项》和《供干部参考的人权知识》。它在中国为各级公务

员举办有关人权知识的培训课程。本研究会参与人权领域的国际交流与合作，还参加有关人权的联合国会议和与人权相关的活动。

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本组织并未参与或执行任何旨在促进实现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发展议程的活动，因为它的活动仅针对：研究中国与海外的人权理论、历史与现况以及广泛宣传人权知识。然而，本组织积极参与联合国各次大会，并同联合国机构合作。

参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实体的工作：中国人权研究会的代表出席下列会议：2006 年 6 月 24 日至 30 日在瑞士日内瓦举行的联合国人权理事会会议；2007 年 2 月 26 日至 3 月 9 日在纽约举行的联合国妇女地位委员会的会议，并参与逾 47 次论坛、讲习班、专题讨论会和小组讨论，并就男女平等、消除对女童的一切形式歧视和暴行作出论述、2008 年 3 月 10 日至 14 日在瑞士日内瓦举行的人权理事会会议；2008 年 11 月 5 日至 12 日在瑞士日内瓦举行的联合国禁止酷刑委员会第四十一届会议并依照《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提交一份合并报告；2009 年 2 月 4 日至 13 日在瑞士日内瓦举行的人权理事会普遍定期审查工作组的会议并就中国的人权司法制度和机制向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提交一份书面声明、2009 年 8 月 5 日至 12 日在日内瓦举行的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的会议并提交一份报告。

同联合国机构的合作：(a) 2007 年同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合作，执行下一项目：向中国民间社会的代表提供条约机构培训，以加强民间社会参与向条约机构提交国家报告的工作；(b) 参加分别于 2007 年 9 月在北京和 2008 年 3 月在日内瓦举行的该机构的两次讲习班。

依照千年发展目标开展的活动：开展的主要活动包括：每年在 12 月 10 日庆祝世界人权日。2008 年 12 月 10 日，中国胡锦涛主席于《世界人权宣言》发表的 60 周年写信给中国人权研究会，强调中国将继续优先考虑生存和发展权，从而保证社会所有成员都有平等参与和发展的权利。

其他资料：作为全国人权行动计划联席会议机制的成员，中国人权研究会在中国全国人权行动计划(2009-2010)的起草和评价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在此四年期间，研究会的代表出席了有关人权问题的若干其他国际性大会。代表们出席了下列会议：2006 年 9 月 4 日至 6 日在芬兰赫尔辛基举行的第六届亚欧会议亚欧人民论坛并就中国农村的民主与参与性治理发表讲话；2006 年 5 月在奥地利维也纳举行的第 14 次欧洲联盟——中国关于司法问题的对话研讨会；2008 年 6 月 6 日在菲律宾马尼拉举行的亚欧人民论坛关于参与性民主与人权问题的筹备会议；并于 2008 年在北京举行的第七届亚欧人民论坛上，出席和筹办第 3 次圆桌会议：全球化市场对参与性民主和人权提出的挑战，第 8 次讲习班：《世界人权宣言》发表 60 年后亚洲与欧洲的区域人权机制。

10. 公益会世界协商委员会

（一般咨商地位；2002 年）

组织的目标和宗旨：公益会世界协商委员会促进国际活动，以便通过联合国和其他国际组织宣传更加和平与人道的世界。本委员会于 1937 年设立，作为沟通的手段并为自治团体宗教公益会(贵格会)年会采取合并行动。

组织的重大变迁：2004 年，协商委员会同美国公益会服务委员会签署了谅解备忘录，规定了在支助纽约办事处工作方面各自的职责和作用。

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a) 支助联合国建设和平委员会的活动，并在纽约和日内瓦主办或共同主办一系列会议，以支助建设和平委员会和联合国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b) 参加人权理事会在日内瓦举行的各届会议和预防犯罪和联合国刑事司法委员会的各届年会；(c) 就联合国关于裁军的事项开展工作，并特别重视：小武器和轻武器的非法贸易以及加强《生物和毒素武器公约》；(d) 参加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非政府组织委员会的会议和儿童基金会董事局的会议。

参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实体的工作：公益会世界协商委员会驻日内瓦办事处联同总部设在日内瓦的其他机构，于 2007-2008 年协助拟订《日内瓦建设和平纲领》，以便促进总部设在日内瓦的行动者加强参与联合国有关建设和平问题的工作。活动包括：(a) 就联合国秘书长 2008 年 12 月 5 日关于建设和平与早期恢复的报告同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的成员进行协商；(b) 会同主管建设和平助理秘书长参加 2009 年 12 月 11 日举行的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年度论坛；(c) 2008 年 9 月 10 日在纽约主办关于早期恢复的缺口：建设和平委员会的继续步骤的高级别讨论；(d) 定期参与人权事务委员会的会议，提交书面和口头陈述和筹办关于入狱妇女、囚犯子女和囚犯健康等问题的会边活动。每年就人权理事会的工作编写简短的分析报告；(e)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公室执行委员会年会；(f) 参与 2006 年 6 月 26 日至 7 月 7 日在纽约举行的有关《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的会议和 2008 年 7 月 14 日至 18 日在纽约举行的第三次各国审议从各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执行情况双年度会议；(g) 在有关武装暴力与发展问题的这些会议期间，为每次会议筹办会边活动。

同联合国机构的合作：(a) 参加 2007 年 1 月 30 日至 31 日在巴拿马巴拿马城举行的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世界卫生组织武装暴力预防方案协商审查会议。经常同开发计划署预防危机和复原局合作，推展与实施《关于武装暴力与发展的日内瓦宣言》相关的工作；(b) 参与由国际和平研究所和乌干达常驻联合国代表团所筹办，就秘书长 2009 年 6 月 30 日关于冲突早期后果中的建设和平工作报告进行的圆桌讨论；(c) 2009 年 6 月 9 日至 17 日在纽约共同主持由发展合作行动在联合国预防行动机构间框架小组的协调下举办的秘书处、各机构、

基金和方案如何编制和平方案的讲习班；(d) 同世界卫生组织(卫生组织)欧洲办事处和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合作，编写关于妇女健康与监狱的背景文件和关于此一课题的《基辅宣言》，并于 2008 年 6 月份参与在联合王国伦敦举行的关于监狱内妇女健康的圆桌讨论会、(e) 2009 年 11 月 23 日至 26 日在曼谷，参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专家小组，拟订关于被羁押妇女和在被拘留和非拘留环境下妇女待遇的补充规则；(f) 同联合国人权条约机构和人权理事会特别程序合作，就《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 14 条的一般性评论草案发表评论；在人权理事会第 11 届会议期间筹办一次合办会边活动。

依照千年发展目标开展的活动：无。

11. 妇女研究和调查基金会

(特别咨商地位；2006 年)

导言：妇女研究和调查基金会在世界各地，包括亚洲太平洋、非洲、北美洲和欧洲，通过各种项目同地方、国家、区域和国际组织及网络协力工作。

组织的目标和宗旨：妇女研究和调查基金会的宗旨是：改善阿根廷妇女的社会、劳动、法律、政治、经济、家庭和卫生状况，捍卫她们的权利和促进更美好的生活条件以及男女平等。本基金会在下列方面进行研究并执行项目、方案、课程和其他活动：妇女权利、妇女与环境、老年妇女、生殖健康和性健康、少女、性征、性病、人体免疫缺陷病毒/获得性免疫缺陷综合症。本基金会把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以及妇女人权，包括性征、少女怀孕、性病和艾滋病毒/艾滋病列为其优先事项。具体而言，活动包括：(a) 就男女平等问题向政府和非政府组织、大学和专业人员提供咨询意见；(b) 研拟关于男女平等、工作、教育和家庭权利、保健模式与方案、性别与生殖权利等问题的研究；(c) 就性别、预防意外怀孕、性病和艾滋病毒/艾滋病等问题，培训妇女与女童、保健人员、教师、社会工作者和非政府组织及其他机构，并提高他们的认识；(d) 就有关妇女在工作、保健、教育、环境和政治与社会活动等方面地位和权利的优先关注主题筹办会议、视频辩论和谈话。

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a) 编写宣传文件向下列对象分发：2009 年 3 月 30 日至 4 月 3 日在纽约举行的人口与发展委员会会议；2008 年 6 月 10 日至 12 日在纽约举行的关于人体免疫缺陷病毒/获得性免疫缺陷综合症的联合国大会特别会议和共同筹办一次关于性和生殖权利的大会特别会议会前会议；(b) 出席 2009 年 8 月 3 日至 5 日在巴拿马巴拿马城举行的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 15 周年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妇女网络会议，并以 2004-2009 年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阿根廷行动方案执行情况共同撰写者的身份提交一份非正式报告；(c) 参与下列机构的工作：关于监测与评价风险最高人口防治活动的技术工作组、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监测和评价咨商小组，2008-2009 年；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

联合规划署关于艾滋病毒与人权的参考小组，2002 年迄今；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关于妇女、女童、男女平等和艾滋病毒等问题的全球工作队，2009 年。

参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实体的工作：参与 2009 年 9 月 2 日至 4 日在德国柏林由联合国人口基金筹办的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 15 周年非政府组织论坛。基金主席就阿根廷和拉丁美洲侵犯性和生殖权利的情况以及将性健康和生殖健康及权利同艾滋病毒/艾滋病活动融合成一体的必要性做了讲话、2009 年 3 月 30 日至 4 月 3 日人口与发展委员会会议；2009 年 3 月 2 日至 13 日举行的妇女地位委员会会议；2006 年 2 月 27 日至 3 月 10 日和 2008 年 2 月 25 日至 3 月 7 日举行的妇女地位委员会会议。2008 年 3 月 5 日就南方提出的战略：如何增强妇女和女童能力以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筹办一项同时进行的活动。

同联合国机构的合作：执行下列活动：(a) 2008-2009 年执行由联合国妇女开发基金(妇发基金)提供支助、关于对妇女暴力和阿根廷、巴西、智利和乌拉圭等国妇女感染艾滋病人数日益增加等问题的项目，并于 2008 年 9 月出版《艾滋病毒/艾滋病加暴力：同一现实问题的两面：阿根廷的情况》；(b) 2009-2010 年，执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支助的项目，以便在阿根廷、巴西、智利、巴拉圭和乌拉圭等国的政府方案中将妇女和女童纳入艾滋病毒/艾滋病对策；(c) 2008 年，人口基金在阿根廷支助的关于监测与管制性和生殖健康与负责任的生殖项目；和 2008 年 11 月，少女权利和健康的性做法。

12. 国际绿色和平组织

(一般咨询地位；1998 年)

导言：绿色和平组织是一个关于环境问题的非政府组织，在欧洲、南北美洲、亚洲、非洲和太平洋各地区 41 个国家推展工作。

组织的目标和宗旨：绿色和平是一个在全球推展宣传运动的组织，目的是通过下列方式保护和养护环境：质疑在全球海洋进行的浪费和破坏性捕捞和创建全球海洋保留地网络；保护世界古老森林、动物和植物；通过减少对有限资源的依赖和呼吁销毁一切核武器，致力裁军和宣扬和平、利用有害化学品的较安全替代品从而在将来建立一个无毒世界；为不利用转基因生物的可持续农业进行宣传；保护生物多样性和鼓励对社会负责任的耕作。

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绿色和平在全球进行的宣传运动普遍符合上文各节所述、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整个联合国的发展议程。

参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实体的工作：绿色和平每年参加联合国大会以及大会第一委员会的会议；监测与通报事态发展；向代表们提供简报材料。它参与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的工作，以协助监管底层捕捞渔业对深海海洋生物多样化

产生的破坏性影响;并宣传联合国大会关于这项问题的 2006 年第 61/105 号决议。绿色和平在不扩散核武器筹备委员会会议和审查会议上发挥了积极作用,过去 27 年来一贯出席会议。出席 2006 年 3 月 20 日至 31 日在巴西库里提巴举行的《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国大会第 8 次会议,并举行一项关于复原路线图的会边活动,重点标示全球应加保护的森林和海洋地区地图。参与 2006 年 3 月 13 日至 17 日在巴西库里提巴举行的粮食与农业组织关于《生物多样性公约卡塔赫纳议定书》缔约国会议;并在 2008 年 5 月 12 日至 16 日在德国波恩举行的《生物多样性公约卡塔赫纳议定书》缔约国会议上筹办一次会边活动。

同联合国机构的合作:2009 年 11 月 4 日至 8 日在埃及 Ghalib 港举行的《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的蒙特利尔议定书》缔约国会议上,绿色和平同哥伦比亚政府互动,启动了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规划署)/哥伦比亚政府共同赞助的氯氟烃代用品区域讲习班,于 2010 年 4 月 22 日至 23 日在哥伦比亚波哥大举办的制冷和空调部门采用氯氟烃代用品技术南美洲区域讲习班。

依照千年发展目标开展的活动:绿色和平宣传运动为**目标 7**:确保环境可持续性作出了贡献:通过质疑浪费和破坏性捕捞、建立全球海洋保留地网络和宣传可持续农业以保护海洋;保护全世界剩余的古老森林和动物、为有害化学品寻求较安全的替代品。绿色和平为《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国的工作作出了贡献。绿色和平联同五个其他有关环境的非政府组织向哥本哈根气候条约提出了一项提案。

其他资料:绿色和平经常参加下列工作并作出贡献:伦敦议定书科学小组会议和伦敦公约科学小组会议的工作组;《防止倾倒废物及其他物质污染海洋的伦敦公约》缔约国协商会议、伦敦议定书闭会期间关于海洋肥料污染的法律和相关问题工作组;和蒙特利尔议定书会议。

13. 非洲的希望协会

(特别咨商地位;2002 年)

导言:非洲的希望协会是一个国际性非政府组织,协助非洲和非洲裔人民通过人道主义、经济和社会发展、保健、住房、粮食安全和教育方案开发其自然资源和人力资源。

组织的目标和宗旨:非洲的希望协会旨在在非洲和散居国外的非洲人之间搭建强有力和永恒的经济、文化、教育和精神桥梁,以促进非洲和全球发展。它协助非洲人开发其自然和人力资源,从而使非洲迈进 21 世纪。它鼓励和获得美利坚合众国和散居外非洲人的积极参与,共同开发非洲的自然和人力资源。

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无

依照千年发展目标开展活动：目标 2：实现普遍初等教育。2006 至 2009 年期间，非洲的希望协会同贝宁 Espoir 合作，每年向贝宁共和国 Abomey-Calavi 大学学业成绩优异的学生颁发 10 份奖学金。奖金 50/50 平均分发给男生和女生。在美国马萨诸塞州波士顿 Wheelock 学院的合作下，本协会设立了幼儿和小学教育学位/证书方案，以便使加纳的教师和专业人员做好准备，为幼儿教育作出贡献。

14. 国际能源基金会

(特别咨商地位；2002 年)

导言：国际能源基金会是总部设在利比亚的黎波里的国际非政府组织，其成员网络涵盖逾 1 300 名科学家、学者、大学、科学机构和公众以及阿拉伯国家、非洲、亚洲、欧洲、北美洲、南美洲和澳大利亚的私人公司。

组织的目标和宗旨：国际能源基金会的目标是：促进能源领域的全球教育和科学研究，以推动一些能源领域的沟通，并传播知识和协调研究和建议供能源领域采用的标准。本基金会通过在能源、环境与发展领域筹办国际和区域会议和研讨会、提供培训、咨询服务和进行研究来实现这些目标。

组织的重大变迁：国际能源基金会已扩大其活动，把管理科学与信息技术纳入其能源、环境与发展领域的培训。为此目的，本基金会设立了四所专业研究和培训中心，包括：能源与环境中心、人力发展中心、石油研究中心和信息技术中心。

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无

参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实体的工作：国际能源基金会出席联合国下列活动：**在埃及开罗**：(a) 2007 年 10 月，全球环境基金非洲区域协商会议；(b) 2009 年 3 月，全球环境基金民间社会协商讲习班；(c) 2009 年 5 月，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工发组织)——环境规划署关于效率和清洁生产的方案。**在奥地利维也纳**：(a) 2007 年 12 月，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工发组织)大会；(b) 2008 年 11 月，工发组织年会，北非石油和天然气首脑会议；(c) 2009 年 6 月，工发组织国际能源会议；(d) 2009 年 12 月，工发组织大会。**其他地点**：(a) 2006 年 5 月，埃及亚历山德里亚，全球环境基金北非、中东和西亚次区域协商会议；(b) 2006 年和 2007 年 11 月意大利卡塔尼亚，同地中海行动计划协调中心举行的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地中海行动计划特别会议；(c) 2008 年 1 月，西班牙 Almeria，环境规划署——地中海行动计划缔约国常会；(d) 2009 年 11 月，摩洛哥拉巴特，开发计划署——地中海行动计划缔约国常会；(e) 本基金会还出席开发计划署——全球环境基金马格里布国家与气候变化项目相关的所有会议。

同联合国机构的合作：国际能源基金会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工发组织、环境规划署和全球环境基金密切合作。

依照千年发展目标开展的活动：目标 7：主要通过下列活动确保环境可持续性：筹办关于节约能源、清洁生产、税务管理、保护环境、可再生能源的利用等课题的会议、研讨会；庆祝与能源和环境相关的联合国日，例如世界水日，环境日等等。

15. 国际妇女写作协会

(特别咨商地位；1998 年)

导言：国际妇女写作协会拥有住在美国每一个州和 13 个外国的 143 名区域代表，由她们担任本协会在当地的联络人和服务员。

组织的目标和宗旨：国际妇女写作协会通过下列方式加强妇女个人和专业能力的网络：以写作和宣传个人写作作品作为妇女获得和激发其全部潜力和进展的程序。本协会写作程序的基本职能单位为餐桌(地方写作小组)，妇女在此处聚会，分享其写作作品和支援彼此的发言权。本协会整年筹办区域会议、每年通过在美国东北部各主要大学举办为期一周的夏季写作会议和每两年举行被称为会见代理人的聚会，促进伙伴关系，以推荐书籍的出版。监狱项目是本协会的特别项目，由成员同女囚犯通信和/或在监狱举办写作讲习班。

组织的重大变迁：由于财政困难，在美国国外，国际妇女写作协会的成员已见减少，从 2006 年的 33 个国家减至 2010 年的 13 个国家。

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通过其工作和通过向妇女提供利用写作表达自己意见的能力，国际妇女写作协会协助加强妇女的话语权及其对发展进程的参与。

参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实体的工作：国际妇女写作协会是第二个土著人民十年工作组的成员，后者是支助联合国土著问题常设论坛的非政府组织。它支持印第安长老与青年传统社会的工作。后者由北美洲各印第安国基层精神领袖组成，他们为《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宣言》的通过作出了贡献。这份宣言于 2007 年 9 月 13 日经联合国大会通过。本协会出席下列会议：2006 年 5 月 15 日至 26 日、2007 年 5 月 14 日至 25 日、2008 年 4 月 21 日至 5 月 2 日和 2009 年 5 月 18 日至 29 日在纽约举行的联合国土著问题常设论坛会议。

同联合国机构的合作：无

依照千年发展目标开展的活动：无

16. 国际妇女年联络小组

(特别咨商地位；2008 年)

导言：国际妇女年联络小组是在日本成立，由 39 个全国妇女非政府组织组成，总共有 2 000 万名成员。

组织的目标和宗旨：自从 1995 年在北京召开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以来，本小组的目标和宗旨一直是：执行《北京行动纲要》所载列 12 个重大领域的各项目标，以便实现男女平等的社会。本小组的主要活动包括：游说各国政府、各政党和相关机构，并同女议员进行协商。它一贯要求接续的几位首相采取政策，促进男女平等和加强提高妇女地位的体制机制。

组织的重大变迁：2006 至 2009 年期间，附属组织的数目已从 53 减至 39，但委员会的数目反而从 6 增加到 8。

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2006 年 3 月，当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委员会正在汇编第六次报告时，本小组向日本政府内阁会议两性平等局提交了它对该《公约》执行情况的意见。参与 2009 年 7 月在纽约举行的委员会第四十四届会议。

参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实体的工作：(a) 妇女地位委员会各届会议，纽约，2006 年 2 月 27 日至 3 月 10 日；2007 年 2 月 26 日至 3 月 9 日；2008 年 2 月 25 日至 3 月 7 日、2009 年 3 月 2 日至 13 日。协调员、国际关系协调员和本组织的一些成员以日本政府代表团顾问和观察员的身份出席了届会。在届会举行期间，本小组参与了由非政府组织筹办的小组讨论和讲习班以及由日本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筹办的一次同时进行的活动；(b) 大会第三委员会各届会议，纽约，2006 年 9 月 17 日至 27 日；2007 年 9 月 25 日至 10 月 3 日；2008 年 9 月 23 日至 29 日、2009 年 9 月 23 日至 29 日。

同联合国机构的合作：无

依照千年发展目标开展的活动：无

17. 城市正义中心

(特别咨商地位；2006 年)

导言：城市正义中心向纽约市贫民和无家可归者提供法律代表和辩护服务。城市正义中心的辩护努力已对纽约市和美国各地的公共政策发挥了影响。

组织的目标和宗旨：城市正义中心的宗旨是：在民权和人权领域推动社会改革。具体而言，城市正义中心在各低收入社区进行外联法律工作、对影响低收入社区的社会问题进行研究和制作记录，经常利用人权框架、针对生活在贫困中的

个人以及为他们服务的组织提供关于法律事务，包括人权法的公共教育培训和讲习班和同各不同人权机制内的地方组织交涉，以推进家庭辩护的目标。

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城市正义中心为一社会正义组织，工作着重督促美国政府对人权标准和规范负起责任，满足生活陷入贫困者的各项需要。据此，它致力宣扬社会和经济正义，以及种族和性别平等。城市正义中心正通过目标针对民间社会和选任代表的教育敦促美国政府批准《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和《儿童权利公约》。

参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实体的工作：2010 年 3 月 1 日至 12 日在纽约举行的联合国妇女地位委员会届会期间，城市正义中心筹办一次关于美国境内种族、性别和经济正义的会边活动。出席 2010 年 2 月 2 日在纽约举行的联合国社会发展委员会民间社会论坛。在民间社会论坛开会期间，城市正义中心担任一个讨论小组的应答者，并为侵犯人权情事的直接受害者参与讨论提供便利。

同联合国机构的合作：城市正义中心通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协作，于 2010 年 2 月 3 日在纽约市教堂中心筹办一次关于普遍定期审查的讲习班。

依照千年发展目标开展的活动：城市正义中心参与 2010 年 6 月 15 日在纽约市联合国总部举行的题为体面工作与公平的全球化：实现发展目标和消除贫穷的关键的会边活动，这项活动是在大会同非政府组织、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进行交互式听询期间进行的。城市正义中心 2008 年 9 月 23 日在纽约市教堂中心礼拜堂，共同赞助和协助筹组关于贫穷和千年发展目标的妇女法庭。